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6065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2026年4月28日、2026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和《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101,918,245.84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0,546,300.79元；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88,470,556.0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894,561.20元；2026年半年度，公司预计亏损17,000万元—23,000万元。公司业绩同比均有下滑，未来公司股价可能存在大幅波动和估值回归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看待公司业绩现状和估值水平、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合肥工投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科技”）与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肥产投资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合肥市属国有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合肥市国资国企创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更名为合肥市国联资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联基金”）。2024年4月，国联基金实缴资本总计66,020万元，其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工业科技总计实缴6,000万元，实缴占比约9.09%，公司在国联基金中的份额较小，不对国联基金的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国联基金通过合肥产投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投壹号”）间接投资长鑫科技4.5亿元，公司间接投资产投壹号的比例较低，间接投资金额较

小，投资占比极低，不享有对长鑫科技的控制权亦无法对其决策产生影响。上述投资收益需在基金退出后予以确认，基金退出和投资收益在时间和金额等方面均存在不确定性，长鑫科技上市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重要影响，上述投资对公司业绩不产生重要影响。

4、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地产开发与销售，不涉及半导体、芯片及存储等相关领域，短期内也无转型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长鑫科技无任何业务往来。

5、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向控股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信息或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2 个交易日（2026 年 7 月 14 日、2026 年 7 月 15 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

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2026年4月28日、2026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和《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101,918,245.84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0,546,300.79元；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88,470,556.0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894,561.20元；2026年半年度，公司预计亏损17,000万元—23,000万元。公司业绩同比均有下滑，未来公司股价可能存在大幅波动和估值回归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看待公司业绩现状和估值水平、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工业科技与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肥产投资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合肥市属国有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国联基金。2024年4月，国联基金实缴资本总计66,020万元，其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工业科技总计实缴6,000万元，实缴占比约9.09%，公司在国联基金中的份额较小，不对国联基金的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国联基金通过产投壹号间接投资长鑫科技4.5亿元，公司间接投资产投壹号的比例较低，间接投资金额较小，投资占比极低，不享有对长鑫科技的控制权亦无法对其决策产生影响。上述投资收益需在基金退出后予以确认，基金退出和投资收益在时间和金额等方面均存在不确定性，长鑫科技上市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重要影响，上述投资对公司业绩不产生重要影响。

4、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地产开发与销售，不涉及半导体、芯片及存储等相关领域，短期内也无转型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长鑫科技无任何业务往来。

5、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向控股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

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信息或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7、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8、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